

图书分类

(征求意见稿)

北京大学图书馆学系图书分类教学小组编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

说 明

本教材是我系图书馆学教研室图书分类教学小组的教师和研究生集体编写的。由于是分头执笔起草，在体例、术语和观点上难免有不一致的地方。因教学急需，时间仓促，来不及深入讨论，求得一致，只好留待将来修改。现将此稿印出，广泛征求意见。

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图书馆和情报界许多同志的热心支持，特此致谢。敬请图书馆和情报界的专家和同志对本稿提出宝贵的批评意见，协助我们做好定稿工作。

本教材各章节的编写情况如下：

导言、第一章由史永元编写；

第二、四章由李严编写；

第三章第一、二、四节，第六章第一、二、三节由张涵编写；

第三章第三、五节，第六章第四节由侯汉清编写；

第五章第一、二节分别由马张华、田为民编写。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

目 录

导言	(1)
第一章 图书分类法的结构剖析	(3)
第一节 类目表	(3)
第二节 标记符号	(11)
第三节 注释、索引	(17)
第四节 图书分类法的编制原则	(21)
第二章 我国图书分类法介绍	(26)
第一节 我国古代图书分类法	(26)
第二节 我国近代图书分类法	(32)
第三节 我国解放后编制的分类法	(37)
第三章 外国图书分类法简介	(49)
第一节 杜威十进图书分类法和美国国会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50)
第二节 国际十进分类法	(58)
第三节 冒号分类法和分面分类理论	(66)
第四节 图书、书目分类法	(73)
第五节 分类法的发展趋势	(78)
第四章 图书分类工作与方法	(85)
第一节 图书分类工作	(85)
第二节 图书分类规则	(88)
第三节 分类工作中的两个现实问题	(92)
第五章 各知识门类图书的分类	(96)
第一节 哲学、社会科学图书分类	(96)
第二节 自然科学图书分类	(109)
第六章 分类索书号与分类目录	(120)
第一节 同类图书的排列与分类索书号的编制	(120)
第二节 著者号码表	(125)
第三节 分类目录及其组织	(131)
第四节 分类目录字顺主题索引	(137)

导　　言

图书文献资料（注：下统称文献）在为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事业中，起着相当大的作用，它是一种智力资源。随着社会主义各项事业的发展，对文献的需求越来越多，要求越来越高。文献部门（包括图书馆、情报单位）如何去满足、适应呢？除了千方百计地去搜集各种文献使其入藏成为国家资源外，按其内容来揭示和排（列）检（索），是文献部门完成党和国家所交给任务的根本手段。因为文献的内容是一切文献的本质属性，离开了这本质属性，文献就失去了任何意义，仅仅是一种物质材料（帛、竹、纸、缩微胶片等）而已。

一、文献分类法与文献主题法

在图书馆工作中，揭示文献内容的方法有两种：按文献内容的学科属性来系统揭示和组织藏书的方法，称之为文献分类法；

按文献内容的主题名称来揭示和排检文献的方法，称之为文献主题法。

文献分类法与文献主题法虽均为按文献内容进行区分，但其职能是不同的：分类是通过学科知识来揭示和组织文献的；主题法是通过主题名称来揭示和排检文献的。它们的排检手段也不同，分类法是按族性系统，主题法是按主题字顺。分类强调的是体系，主题强调的是主题词的标引。它们有相同点也有不同点，但它们的功能和作用又是相互补充、构成一有机的整体，

二、图书分类

文献分类在图书馆习惯上称之为图书分类，本教材采用图书分类这一名词，专指图书馆的文献（包括图书及其他文献资料）分类。

图书分类在图书馆中是一项十分重要的、对藏书起组织作用的基础工作。

什么是图书分类？

图书分类就是按照图书内容的学科属性，将藏书揭示出来，并分门别类系统地把它们组织起来的一种方法。

图书分类包括二个内容：1. 对图书馆藏书的整体来说，根据每种图书内容的学科属性，把不同的加以区别和分开；把相同的放在一起，相近的联系在一起，整理成有条有理的系统，亦即类集。对藏书的区分和类集是图书分类的本质涵义。2. 对一种具体图书来说，根据其内容将它归入到所采用的既定的分类体系中去，亦即归类。

类的概念。类是一组在某一点上彼此相同的事物的总称。“物的类聚”、“人以群分”的“类”和“群”就是这个意思，类习惯上又称为类目。每一个类目必须要给予相

应的名称来表达该类的本质，这名称就叫类名。类名不仅仅是为了区别于其他类，更主要的是为了规定该类的内容与范围。例如“图书目录”这一类名，既区别于“金石目录”，又规定了该类的内容和范围，凡是图书的目录都包括在此。而“图书馆目录”这一类名，就区别于其他图书目录，规定了它的范围仅仅是指反映图书馆藏书的目录。

分类标准：决定划分为类的某一点，称之为分类标准。这一点一定是图书的一种属性，也必然是该类图书的一共同属性。图书属性有内容方面的，也有形式方面的。不论是内容方面的，还是形式方面的，一般来说，都可作为图书分类的标准。但图书内容是图书的本质属性，而图书内容的学科知识属性，又是图书分类的基本属性，现代图书馆都把它作为图书分类的主要标准。用其他属性作分类标准的，称之为辅助标准。

三、图书分类的要求

读者到图书馆来借阅图书，其目的是为了通过图书来接受某一方面的教育，获得某一种知识，解决某一实践中的问题。而读者的要求往往是不一样的，因此就要根据各种知识之间的内在关系组织成一个系统，来满足各种不同的需要。这就必需进行图书分类。

那么图书分类的任务是什么呢？概括起来有以下三点：

1. 揭示每种图书的学科知识内容；
2. 把学科性质相同的图书聚集在一起；
3. 根据各类图书之间的亲疏关系把藏书组成一个系统。

欲完成以上任务，必须依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各门学科的知识体系为基础；要有科学的方法为工作手段。

图书分类的要求又是什么呢？根据实践经验，可概括成：①确认图书；②归类正确；③前后一致；④位置固定。要达到上述要求，就必须要有一定的依据，否则就无法保证。原因是：图书本身的属性很多，在图书分类体系中，每一阶段采用何种属性为分类标准，很难掌握；学科之间的关系是错综复杂的，互相交叉、渗透，它们之间如何排列，也很困难；图书反映的内容有的是多方面的，图书馆的藏书是陆续收到的，分类人员对图书的辨认和归类往往有不同的处理；众多类目的分类体系是无法凭记忆去确定其先后次序等等。因此，就要有：

1. 图书分类时所依据的工具——图书分类法（表）；
2. 图书分类时所遵守的规则——图书分类规则。

图书分类法和图书分类规则是学习图书分类的主要内容。

四、图书分类在图书馆的具体应用

图书馆对图书进行分类后，具体应用到：

1. 组织藏书——分类排架。并通过分类排架号对藏书的建设和流通，运用分类统计的方法进行调查研究。
2. 编制检索工具——分类目录。通过分类目录向读者从学科知识方面来揭示藏

书、宣传图书，辅导阅读。读者也通过分类目录来检索所需的图书。分类目录是一种手工检索的工具，由于科学的发展，有些技术先进的国家已发展到机检阶段，即用电子计算机来检索文献。我国也正在试验中。

组织分类排架和编制分类目录，在要求上是不一样的。在深度上，分类排架要求号码简短，方便于使用，因此类分可以粗一些。而分类目录则要求精细，可不受分类号码长短的约束；在广度上，分类排架要求一种图书只能有一个排架类号，亦即主要分类号，分类目录则要求能从该书内容的各个方面来充分揭示，一种书有时可以有几个分类号，除编制主要分类款目外，还可以编制附加分类、分析分类和综合分类等辅助款目；一般说，分类排架要求类目的排列采取单线固定的方式，而分类目录的排列就比较灵活，可根据需要，有时采用分面组配的方式，或者采用分类主题的方式。总之，分类排架与分类目录要求类分图书在深度上、广度上、形式上是不一样的，应具体研究，区别对待。以往我们讲授、学习图书分类大都着重于分类排架的，图书分类法的编制亦考虑分类排架的要求较多。现在看来，只局限于分类排架，是远远不够了。应在分类排架要求的基础上去深入研究如何适应多方面反映文献内容的分类检索，特别是电子计算机的检索。

图书馆通过组织分类排架和编制分类目录，就为图书馆各项业务工作创造了条件，奠定了工作基础。例如：藏书建设工作就可根据它们更有效地补充藏书，读者工作和参考咨询工作，如果在图书没有进行分类的情况下，要很好地完成任务，那是十分困难的。这一切都是近代图书馆工作实践证明了的。

第一章 图书分类法的结构剖析

图书馆进行图书分类，必定要有一个依据。这就是图书分类法（表）。它是由许多类目根据一定的原则组织起来的分类体系，并用标记符号来代表各级类目和固定其先后次序。它是图书馆日常用以类分图书、组织藏书的工具。有了图书分类法，就可以按照它将每一种图书进行归类，达到前后一致，位置固定的要求，它直接影响着图书分类的质量，因此，图书分类法是搞好图书分类工作的条件。图书分类法的分类体系，通常是以表的形式体现出来，所以亦可称为图书分类表。图书分类法与图书分类表是有区别的，图书分类法是将图书分门别类地组成体系的方法，它有二个方面：建立图书分类体系和运用这个体系来组织具体的图书。图书分类法包括编类、辨类和归类。也就是说分类法还包括着图书分类的实践，并不单纯是一份分类表和该表的说明。但我们现在习惯于把类分图书的工具，叫图书分类法，例如：《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中国科学院图书馆图书分类法》、《杜威十进分类法》等不称它为图书分类表。而将图书分门别类地组成体系的方法，称之为图书分类。

学习图书分类时，首先必须对图书分类法的结构（即组成成份）作深入细致的分析，以便达到正确掌握使用。

我国解放后新编的图书分类法，虽然其分类体系有差异，但其结构形式基本上是相

同的，由类目表、标记符号、说明和注释、类目索引等四个组成部分。现以《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以下简称《中图法》）为例，分别进行剖析。

《中图法》是1971年，在当时国务院图博口领导小组和北京图书馆的倡议和领导下，组织了全国各种类型图书馆的力量（计有36个图书馆），并广泛听取了各方面专家的意见编制而成的。“四人帮”被粉碎后，在国家文物局和北京图书馆的领导下，又组织力量对《中图法》进行了一次认真的修订：改正了重大的政治性错误的类目，删去了不恰当的类目和注释，调整了部分类列，增加了一些新类目，经过一年多的努力，于1980年正式出第二版。

《中图法》为了适应中小型图书馆的需要，由黑龙江省图书馆根据《中图法》缩编为《简本》，为了适应情报部门文献分类的需要，由中国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组织力量扩编为《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以下简称《资料法》），《中图法》、《简本》、《资料法》三个本子的体系是一致的，仅仅是详略程度不同。

第一节 类 目 表

类目表是根据类目之间的关系，按照一定的原则组织起来的，是整个分类法的主体，是以类分图书的依据。也有人称它为分类表。

它由基本大类、简表、详表、复分表几个部分组成。

一、基本大类、简表、详表、复分表

1、基本大类

基本大类是图书分类法的纲目，所以有的分类法称之为大纲，如：《科图法》、《人大法》。《中图法》的基本大类是在基本部类的基础上扩展起来的。《中图法》根据毛泽东同志在《整顿党的作风》一文中的论述：“什么是知识？自从有阶级的社会存在以来，世界上的知识只有两门，一门叫做生产斗争知识，一门叫做阶级斗争知识。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就是这两门知识的结晶，哲学则是关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见《毛泽东选集》第773页），把所有学科分为：“哲学”、“社会科学”“自然科学”三大部类。《中图法》又认为：“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是一切科学部门的指导思想，必须做为一个基本部类，列于首位。”（见《中图法》编制说明）此外，根据图书本身的特点，对于一些类无专属，不能按内容性质分类的图书，概括成“综合性图书”为一基本部类，列于最后。这样，《中图法》就有五个基本部类。依次为：“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哲学”、“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综合性图书”。基本部类在图书分类法中仅表明最概括的、最本质的区别，并不用来类分图书，基本部类之间的排列次序，称之为基本序列。《中图法》基本序列的理由，在“编制说明”中有详细论述，请参阅。解放后，我国编制的几部较大的分类法其基本序列基本相同，但在论述上有差异。可详见各自的编制说明，作对比分析。此处从略。

由于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这两个科学部门的内容较多，在图书分类法中需要展开为

若干个大类，《中图法》在上述五个部类的基础上，进一步划分为二十二个大类。其序列为：

基本部类	基本大类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哲学……	哲学
社会科学……	社会科学总论
	政治、法律
	军事
	经济
	文化、科学、教育、体育
	语言、文字
	文学
	艺术
	历史、地理
自然科学……	自然科学总论
	数理科学和化学
	天文学、地球科学
	生物科学
	医药、卫生
	农业科学
	工业技术
	交通运输
	航空、航天
	环境科学
综合性图书……	综合性图书

《中图法》基本大类列类原则在“编制说明”中有详细的阐述，在此简单提一下。社会科学部类是先政治、次经济、后意识形态上层建筑，最后为历史、地理、过渡到自然科学部类，自然科学部类是先基础科学，后技术科学，基础科学是按照恩格斯关于科学分类的原则加以序列的，技术科学是以医药卫生与生物科学衔接开始，接着是农业、工业、交通、航天、环境科学。

掌握基本大类及其序列，是极为重要的，应该在理解的基础上，加以熟记。

2. 简表 简表是整个分类法的基本类目表，它担负着承上启下的作用，它是由基本大类的进一步区分的类目组成，一般类分图书时，可以用它来引导到详表中去寻找适当的细目，但不用作分类的依据，有的小型图书馆或专业图书馆的非专业藏书也有用简表分书的，用了简表的部分，就不能再用详表。

《中图法》简表共列出类目约1500条左右，是整个分类法的骨架。

3. 详表 详表是整个分类法的正文，亦即主表，有的分类法称它为正表。是类分图书的真正依据。一部分分类法的所有编制原则都贯注在详表之中，它由各级类目组织而成。

4 复分表 类目表在编制时，正表中有许多类目在进行进一步细分时，都是采用同一标准，而区分出的子目，大致相同，例如：

(一) “数理科学和化学总论”、“农业科学总论”、“军事科学”、“图书馆学”等各大类和各专门学科总论性类目都可细分成以下的子目：

- 理论与方法论
- 科学现状、概况
- 机关、团体、会议
- 研究方法、工作方法
- 教育与普及
- 丛书、文集、连续出版物
- 参考工具书
- 书目、文摘、索引

(二) “各国历史”、“各国经济”、“各国政治制度现状”、“各国药材分布、药材志”等，许多类目需按国家（地区）进一步细分时，均可列出下列子目：

- 世界
- 中国
- 亚洲
 - 东亚
 - 东南亚
 - 南亚
 - 印度
 - 巴基斯坦
- 非洲
- 欧洲
- ⋮

(三) “中国经济史”、“中国军事史”、“中国政治思想史”等等各种类目都可细分为以下子目：

- 奴隶社会（公元前21世纪——公元前475年）
- 封建社会（公元前475年——公元1840年）
 - 战国
 - 秦汉
 - 秦
 - 汉
- 三国、晋、南北朝
- 隋、唐至清
- 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公元1840年——1949年）
- 中华人民共和国（1949年——）

如果把上述的子目，都在各有关类分别列出，会造成：（1）篇幅十分庞大；（2）列不胜列，还容易遗漏。为了增强细分程度与缩小类目表的篇幅，在编表时把这些相同的子目汇集起来，编列成表，作为有关类目需用这个标准进一步区分时的共同子目，所以称之为复分表或共同区分表，又由于这些表都是用辅助标准制订的，又称它为辅助表，因复分表一般均附在详表之后，故又称附表，它们的名称虽异，实际作用一样。复分表既增强类目细分程度，又使分类法的篇幅大大缩小，各馆可以根据本馆的具体情况决定使用，或使用到那一级类目，就使类目表具有较强的伸缩性，配上固定号码后，又有一定的助记性。

复分表一般有二种：一种是适用于类目表的任何一级类目，称之为通用复分表（或共同区分表）。一般有总论复分表、世界地区表、中国地区表、国际时代表，中国时代表、中国民族表等。另一种是适用于某一大类或专门学科的，称为专类复分表，例如：《中图法》“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大类的“专题汇编复分表”，“纺织工业机械与设备”类的“各类机械的复分表”。专类复分表只供该类使用。

复分表除上面两种外，还有一种利用某一类的子目作为进一步细分的依据，称之为仿分。一般在类目下注明：“仿×××分”，起专类复分表的作用。

如上所述，复分表是类目表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所有的复分表都不能单独使用，必须依附于详表中的类目。

在使用复分表时，还必须注意一致性，不能有时用，有时不用。

二、类目之间的相互关系

现举《中图法》中“数理科学和化学”类来说明各类目之间的相互关系。

数理科学与化学

数学

力学

物理

理论物理学

声学

光学

化学

无机化学

有机化学

物理化学、化学物理学

分析化学

无机分析

定性分析

湿法分析

干法分析

其他方法

一级类目

二级类目

二级类目

二级类目

三级类目

三级类目

三级类目

二级类目

三级类目

三级类目

三级类目

三级类目

四级类目

五级类目

六级类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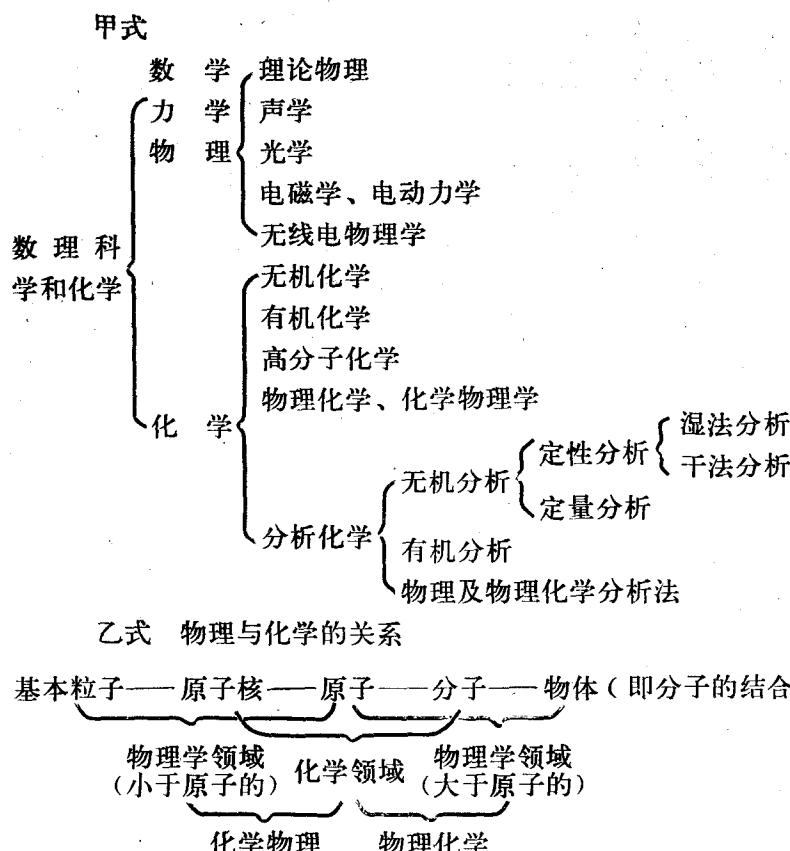
六级类目

六级类目

火焰光度法入 0657.31 *	
定量分析	五级类目
物理及物理化学分析法	四级类目
电化学分析法	五级类目
光化学分析法	五级类目
光谱化学分析法	六级类目
发射光谱分析、复合散射光谱分析、红外线光谱分析、X光射线光谱分析、火焰光度法等。	发射光谱分析、复合散射光谱分析、红外线光谱分析、X光射线光谱分析、火焰光度法等。
核磁共振、顺磁共振及电子自旋光谱分析入 0641.13。	核磁共振、顺磁共振及电子自旋光谱分析入 0641.13。
中子、电子及 X 光射线的衍射分析入 072。	中子、电子及 X 光射线的衍射分析入 072。
旋光测面分析	六级类目
气体光学分析入 0659.32	
元素及化合物的分离方法	四级类目
色层吸附分析(层析法)	五级类目
离子交换层析法等入此。	
参见 0647.31 吸附作用	
气体分析	四级类目
气体物理及物理化学分析法	五级类目
气体光学分析法	六级类目
光谱化学分析入 0657.31 光谱化学分析法	
气体色层分析	六级类目
宜入 0658.6 物相分析	
工业气体分析	六级类目
宜入 TQ116 工业气体	

从上例可看出：

1. 类目表是根据类目之间的内在联系组织起来的，它们反映的是一种系统关系，也称为族性关系，而不是根据类名的字顺次序排列的。
2. 表达形式是直线排列，而不是用图表形式表示类与类之间的关系。上例如用图表形式，可用甲、乙两式表示：



乙式图表充分说明物质之间的客观内在联系，以及研究它们的学科之间的关系，甲式已经人为地把这些学科用表格形式显示，但这两种形式不适宜于作为图书分类法的形式，因为图书分类法主要是用以组织藏书和揭示藏书，而分类排架和分类目录的组织，都是直线排列的。显然，直线排列是图书分类法的特殊要求，它对事物之间的客观联系来说，带有一定的任性，但这种任性，其本身又是有一定的规律性。

3. 类目之间要显示出彼此关系，（一）有着严密的系统性：类系和类列；（二）反映必要的客观联系：交替类和参照类。

类系 分类法采用等级排列的方式来表达类目之间的从属关系，即由一个类与其直接细分出来的小类之间的关系，如：“数理科学和化学”与“化学”，“化学”与“分析化学”，“分析化学”与“无机化学”等等，都是从属关系，从“数理科学和化学”→“化学”→“分析化学”→“无机分析”→“湿法分析”，这一系列从属关系类目，称之为类系。从属关系的各级类目在分类法中，都有一定的称呼，分别称之为一级类目（基本大类）、二级类目、三级类目、……等。上一级类目对其下一级类目来说，它称为上位类，亦称母类，下一级类目对其上级类目来说，它称为下位类，亦称子类（或子目）。例如，“化学”是“分析化学”的上位类，但又是“数理科学和化学”的下位类，从中可以看出，任何一个类，是上位类还是下位类，都是随类目的关系相对而言的。类目的等级关系是用字体的大小和缩行的方式表示。

简短结论 下位类一定是它的各级上位类的一个组成部分，上位类一定能包含它所属各级下位类，它们的关系是总体和部分的关系，凡是沒有这种关系的类目，不能列入这一类系之中。掌握类目的等级性对于类分图书的正确性是极为重要的。

类列 分类法采用并列的方式来表达类目之间的关系，这种并列关系的各个类目互称为同位类。例如：“数学”是“力学”、“物理”等的同位类。一组并列类目，称之为类列。一个类列的先后排列次序，是有一定的原则为依据的。各个类列由于本身的特点不同，它们所采用的原则也是不同的，即使是同样性质的类列，在不同的分类法由于编者的观点不同，它们的先后次序也就不一样，比较一下《中图法》、《科图法》、《人大法》的“社会科学”部类下这一组类列的次序，就可看出编者所采用的列类原则是不同的。

《中图法》	《科图法》	《人大法》
社会科学总论	社会科学总论	社会科学、政治科学
政治、法律	历史、历史科学	经济学、政治经济学
军事	经济、经济科学	国防、军事
经济	政治、社会生活	国家与法、法律科学
文化、教育、体育	国家与法、法律科学	文化、教育
语言、文字	军事、军事科学	艺术
文学	文化、教育	语言文字学
艺术	语言、文字学	文学
历史、地理	文学	历史、革命史
	艺术	地理、经济地理

上述三部分分类法对“社会科学”部类大类设置和排列的原则，在各自的“编制说明”中都有阐述。

从事于图书分类工作的人员，必须掌握所使用的分类法的各个类列的列类原则，特别是三级以上类目的列类原则，便于确认分类法的结构体系，达到正确的迅速的类分图书。

简短结论 各个同位类，对于它们共同上位类的属性来说，都是相同的，所以同位类之间是相互有联系的；但是它们自己本身的特性又是独立的，同位类之间必须是互相排斥的。这是一条十分重要的原则。

交替类目 由于类目表的直线排列，把事物之间的错综复杂的客观联系，人为地简单的柰属于某一上位类，而不列在另一上位类下，如：“工业气体分析”，《中图法》柰属于“基本无机化学工业”类，而不入“气体分析”，“气体光谱化学分析”类柰属于“光谱化学分析”，而不入“气体光学分析法”，事实上这两个上位类都可柰属，但在分类法中只能柰属于一处，否则就违反同一性质的图书不得归入两处的基本要求。因此，在类目表上既要在各有关上位类下都列出，便于从不同角度检索到这个类，又要在类目表上明确规定那一个是用以类分图书的，那一个不能用作类分图书，前者称之为使用类目；后者称之为交替类目（或称选择类目）。交替类目在类目表上用“宜入×××”或“×××入×××”的注释形式表示。

交替类目的设置可以体现一事物的多方面联系，便于灵活使用，是解决事物多方面

的内在联系与类目表直线排列这一矛盾的主要方法，达到同一性质的图书不得归入两处的要求。但确定那一个为交替类目，不必受分类法原规定的束缚，在不同类型图书馆可根据自己的特殊需要自行确定，但在同一图书馆必须始终如一。交替类目不能用以分书。

参见类目 世界上的事物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往往甲事物与乙事物的关系极为密切，在类目表上也应有所表示，表示此种关系的称参见类目，如：“色层吸附分析”与“吸附作用”、“磁性材料”（属物理类下的“固体物理学”类）与“磁性材料”（属电工技术下“电工材料”类）等，这种参见类目是用类目注释参见×××来表示的。

三、类目表的类型

类目表的类型，自从杜威分类法产生以来，类目表的类型不外有两种，一种是杜威法为代表的等级列举式，我国现有的分类法都属这种类型；一种是以印度阮冈纳赞的冒号分类法为代表的分面组配式。

1. 等级列举式的特点：一是用等级来表示类目的从属性；一是用列举来表示类列的完整性。在类目表上尽量的把类目列出来。显然，这种型对式于表达纵的关系比较理想，而横的关系只能用交替、参见的办法，不利于图书所反映内容的多样性和多变化。这是一种线性的型式，比较简单且固定，有利于藏书组织。

2. 分面组配式的特点：一是将客观事物分解成若干因素，再将许多因素根据一定的标准划分为若干个面（亦称范畴）；一是分类时，根据文献内容的各种因素，利用范畴表的各种类目，组配成适合这文献特点的新类目，这种型式，显然是有利于文献内容的多样性和多变性，既能反映纵的关系，又能使横的关系灵活组配。适用于文献的检索。但这种型式由于组配灵活，不适宜于用作组织藏书。

分面组配式的优点，正被等级列举式分类法所吸收，《国际十进分类法》就是在杜威法等级列举式的基础上，运用了组配式的优点。这适用于文献的检索，这种类型称之为等级列举与分面组配相结合的混合型，我国的《资料法》也是在《中图法》的基础上，运用组配式的优点，改编成适应文献检索所需要的分类法。

此外，在国外近来又有一种计算机编制的自动分类法。

第二节 标记符号

各级类目按单线排列起来之后，决定了谁先谁后的次序，可是在实际上还是不能处理日常的上架、取书、借还书、排卡等工作，一部分分类法的类目往往是成千上万，它们的先后次序是根据内容的关系排列的，人们是不可能凭记忆来固定各级类目的位置，因而必须要有一种符号来代表类目，凭这些符号确定各级类目的先后次序。分类号码就是代表各级类目的标记符号，也是日常进行图书分类用以排检的依据。图书分类法如没有一定的标记符号来代表类目表，那类目表就失去其实际使用价值。这是分类号码促进类目表使用价值的积极作用。可是，类目表一旦用分类号码加以固定后，就会给类目表的发展起反作用，主要在两个方面：一是不能随意的更改类目的标记符号，二是对于增加中间性类目受较大的限制，不能随意插入类目，必须迁就原来体系。所以，既要看到分类号

码对于类目表实际使用价值的积极作用，又要认识到分类号码对于类目表的限制作用。这是分类号码的一对矛盾。

一、分类号码应具备的要求

1. 要有固定次序的一组符号系统，并为人们所习惯掌握。如：阿拉伯数字1、2、3、4……，拉丁字母A、B、C、D……等。没有固定次序的符号，是不能作为分类号码，只能作为辅助符号，即使有固定次序的符号系统，而不被人们日常习惯所掌握，那也没有生命力，例如，我国的干支符号系统（甲、乙、丙、丁、……子、丑、寅、卯……，以及甲子、乙丑、……等）一般分类法不用它作分类号码。
2. 类号要简单明瞭，要达到六易：易认、易记、易写、易排、易检、易打字。尤其在手工检索和分类排架的情况下更应如此。这是为了使组织藏书、组织目录达到准、快的目的。
3. 类号的编排要富于伸缩性，这是为了使分类法便于类目的补充和发展。

二、标记符号的种类

标记符号有单纯号码与混合号码两种。凡是采用一组有固定次序的符号系统，称之为单纯号码，例如《科图法》、《人大法》等只采用阿拉伯数字，均为单纯号码；凡是采用两组或两组以上固定次序符号系统的称混合号码，例如《中图法》、《中小型表》、《武大法》等，采用拉丁字母与阿拉伯数字相结合的符号，均为混合符号。单纯号码一般只采用阿拉伯数字，其优越性是简单明瞭，排检迅速，其他符号系统，在我国还没有被用作单纯号码的。采用拉丁字母和阿拉伯数字相结合的混合号码，其好处是基数多，层次清楚。但不如单纯数字简单明瞭，从而影响排检速度，还容易出差错。除了采用有固定次序的系统符号外，许多分类法还使用各种标点符号，单纯号码加上这种符号，不能称它为混合号码，《人大法》用了“·”、“（）”、“—”等符号，但仍是单纯号码。标点符号在分类号码中起到助记的作用，所以又称它们为助记符号。如：《中图法》中“—”代表总论复分号，“（）”代表国家区分号，“=”代表时代区分号等。

三、编号制度

1. 层累制（小数制） 根据类目的不同等级，给予相应的不同位数的号码，即一级类用一个符号，二级类用二个符号，三级类用三个符号表示，依此类推。同位类再以所采用符号的顺序配上，这种编号制度称之为层累制，因为其排列的方法按小数排，所以又称为小数制，《人大法》是严格的层累制，举例如下：

1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著作	一级类目
2	哲学、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	一级类目
4	经济、政治经济学与经济政策	一级类目
4 (1)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二级类目
4 (2)	现代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与批判	二级类目
4 1	世界经济	二级类目

4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	二级类目
4 21	党和国家的总路线	三级类目
1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经济政策	四级类目
1	公私兼顾	五级类目
⋮	⋮	

以上可看出，“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经济政策”是第四级类目，它的类号是四位数，即4211；“公私兼顾”是第五级类目，类号为42111。上下位类的从属关系很清楚，逻辑性很强。但这种制度，类目分得越细，它的类号就越长，借阅图书时，对读者、馆员都不方便，而且容易出错。这是层累制的致命弱点。

层累制还有一个问题要解决，就是一组标记符号系统，其数量是有限的，如果同级类目超过这个数量，就成了问题。这一矛盾如何解决。一种是人为地把同级类目压缩到这一组符号的数量范围内，杜威法及我国解放前常用的几部十进分类法都是这种办法。这种办法是“削足适履”。另一种办法与此相反，类目的设置不受类号的限制，该有多少同级类目就立多少，那么，其符号如何表示。《人大法》是用双位数加“·”的办法，“11.”、“12.”、“13.”……“21.”、“22.”……来表示，双位数加“·”和单位数0—9是一个概念，这就打破了符号数量的限制，这种做法在理论上是可行的，但在实际使用上，却容易产生差错，其原因是与人们的习惯不符，如：“13.”与13容易混，在《人大法》13.是“自然科学”大类，13是“斯大林著作与传记”，人们的习惯概念，往往把“13.”当作两位数，何况在书写排列时极容易疏忽那一小圆点。当然用久后就会习惯的，但毕竟是个问题。后来的新分类法，采用了《人大法》编号制的原则，不因类号而束缚类目的设立，但在配号技术上摒弃了双位数加“·”的办法，而是采用了“八分法”和“双位制”。《中图法》就用此办法。当同级类目超过九个，不到十七个时，就用“八分法”，具体办法是前八个类目用个位数1—8，后几个类目用91、92、……99等双位数表示，有人又称它为“扩九法”。如：《中图法》的“H.印欧语系”分出十二个子目，就采用了八分法，其编号为：

H71 印度语支	H792 阿尔巴尼亚语支
H73 伊朗语支	H793 亚美尼亚语支
H74 斯拉夫语支	H794 赫特语支
H75 波罗的语支	H795 吐火罗语支
⋮	⋮

H78 凯尔特语支

H791 希腊语支

双位制就是同一类别超过十八个细目时，就用11、12、13、……99等。《中图法》的“TQ化学工业”类，下分三十一个子目，就用双位制。

TQ 11 基本无机化学工业

12 非金属元素及其无机化合物化学工业

- 13 金属元素的无机化合物化学工业
- 15 电化学工业
- 16 电热工业、高温制品工业
- 17 硅酸盐工业
- 2 基本有机化学工业
- 31 高分子化合物工业(高聚物工业)(总论)
- 32 塑料和合成树脂工业
- 33 橡胶工业
- 34 化学纤维工业
- 35 纤维素质的化学加工工业
- 41 溶剂与增塑剂的生产
- 42 试剂与纯化学品的生产
- ⋮ ⋮
- 65 香料与化妆品工业
- 9 其它化学工业

2. 数序制(整数制)

即从第一个类目开始，不管是哪一级类目，直到最后一个类目为止，依照类目的先后次序，用数序号码一直往下配。仅反映类目的次序，不反映类目的等级关系。这种编号制度，解放前袁开明的《哈佛汉和图书分类法》为典型，解放后没有采用过。这种配号制度的优点：简短，在一万个类目内，只要用四位数；缺点：类号不能反映类目的等级关系，没有一定的助记作用。

3. 层累、数序相结合的混合制

层累制的优点，正是数序制的缺点，数序制的优点，正是层累制的缺点，各有所长和所短，为了取长补短，又产生了第三种制度——层累数序混合制。有的是前几级用层累制，后几级用数序制，如：《中小型表》，见例一；有的是前几级用数序制，后几级用层累制，如：《科图法》，见例二。

例一：《中小型表》混合制

- E 经济
- E1 政治经济学诸问题
- E12 价值学说
- E15 社会经济形态及法则
- E16 资本主义前
- E17 资本主义、帝国主义
- E18 社会主义
- E19 共产主义

例二：《科图法》的混合制

- 00 马克思列宁主义